

2002年7月,根据州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结合雅江实际,制定《雅江县国有资产管理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全县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县级各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建账和固定资产处置程序,增强监管力度。

●国有资产评估● 国有资产转让,由具有资产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1994年8月10~12日,县财政局协助州资产评估机构完成州林业工程处子弟校转让雅江办教育的资产评估。1998年3月,完成州林业工程处招待所转让雅江长线局的资产评估。2000年8月,完成对州林业工程处四合院转让雅江修建职工宿舍的资产评估。2000年7月7日,县财政局协助有关资产评估机构完成县民贸公司企业改制前的资产评估。

【国家税务】

【国税税法宣传】

1994年,成立以县长为组长,县委办、政府办、国税局、地税局、文教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雅江县新税法宣传培训领导小组,在全县范围内采用广播宣传、张贴标语、散发资料等多种形式,大力普及新税法。组织全县各企事业单位负责人、财会人员,采取放录像、面授、自学相结合培训5次,进行统一考试,国税局职工均取得90分以上成绩,企事业单位参训人员平均89分,全县参训人员合格率100%。

1997年5月,建立起局域微机网络。开展以“税收与文明”为主题的税收宣传活动,获全州国家税法宣传二等奖。

2005年4月,在全县大张旗鼓地开展主题为“依法诚信纳税、共建小康社会”的税收宣传月活动,县委、政府分管税务的副书记、副县长作电视讲话,在县城开展税法宣传咨询活动,召开纳税人座谈会,在办税厅开设税法咨询台,开展送税法进农牧区、进企业活动,税法宣传人人参与,人人受教育。

【国税税征管理】

1994年,实施新税制。县国税局开展新税制培训、宣传的纳税辅导,完成与地税局征管移交衔接,强化增值、消费“两税”征管;清理欠税、陈欠税,防止新欠,清理林业板材加工、商业初库部的税款。1994年,对新老客户、新开业户、停业户、歇业户等进行逐一造册登记。1995年,县国税局组织参加州国税局开展的“百名征管稽查能手”活动,评出州级能手1名。1997年纳税户纳入微机网络,建立数据库,实现信息管理。1997~2003年,全县纳税户在150户左右,2004年230户,2005年237户。

1994~2005年,国税局征管管理主要抓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管理,每年抽出业务骨干组成检查小组,对企业取得的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的使用、管理进行大检查,重点检查拆本使用、丢失发票、超额开具发票。审核审批期初库库存货已征税款,避免期初库存商

品的进项税金大力扩大现象,对各项进行税金抵扣严格把关,逐笔进行登记审核;每年跟踪监测企业的产销、资金回笼、伸用、税款入库等,帮助企业、纳税户建立健全纳税申报制度。每年集中力量对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检查,狠抓清欠,以查堵漏、以查清欠、以查促收,及时对企业、个人的偷、漏税作出处理,如数追缴税款,依照《税收征管法》进行处罚,足额入库。对缓交、拖欠税款,进行清理,限期交清,从源头遏制偷、漏、骗、抗税行为,防止国税流失。把检查增值税专用发票同检查个人所得税相结合,做到应收尽收,以重点税源管理为突破口,整顿税收秩序。1998年,国家实施“天保”工程后,雅江县的重点税源木材税消失,季节性“松茸税”成为重点税源。国税局每年从严征细管入手,派员深入市场,了解市场动态,加强源头监控,与工商、财政、地税等部门紧密配合,抓松茸税的征收管理。2002年起,国税局以增值税日常管理为基础,加强个体零星税收的征管,清理漏管户、新开业户、假停歇业户,以管理假票、假账、假申报为主要内容,加大税收管理力度,加强集贸市场税收日常管理,坚持“抓大不放小”,认真落实增值税、消费税、所得税等各项政策规定,推行税收优惠监控管理系统,确保各种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到位的同时,整治税收秩序,从源头堵塞“跑、冒、滴、漏”税现象,做到应收尽收。2004年起,国税局推行邮政储蓄网点申报纳税方式,强化税收秩序整顿力度。按照“依法治税、应收尽收、坚决不收过头税、防止和制止越权减免税”的原则,对增值税实行“一四六小”(一窗式服务、四种发票、六个子系统、小规模纳税人)管理。2005年,按照税收法定程序,对全县税资相对较低的个体双定户进行定额调整,实现税资区域平衡,营造公平税资的征税环境。

【 国税稽查管理 】

1996年,县国税局成立税务稽查分局,以查促收,以查促管,以查促廉,从源头治理偷税、骗税、漏税。稽查局细化月、季工作计划,加强管理,严格执法,依法稽查,开展专项稽查、专案稽查。1996年,查补税款72000元,罚款4000元;1997年,查补税款42900元,罚款1150元;1998年,查补税款68910元,罚款2100元;1999年,查补税款123826元,罚款34938元;2000年,查补税款8470.60元,罚款6245.4元;2001年,查补税款15600元,罚款2400元;2002年,查补税款4896元,罚款1378元;2003年,查补税款644元,罚款322元;2004年,查补税款零元,罚款零元;2005年查补税款零元,罚款零元。

1996~2003年,共查补税款337246.60元,罚款52583.4元,有效地遏制了偷漏税行为,2004~2005年,未查出偷漏税问题,纳税逐步成为纳税户的自觉行为。

【 国税信息管理 】

1996年8月,县国税局按照对征管实行“软件先行,微机管理”的规划,在办税厅配备电脑;10月,实现电脑单机开票。1997年5月,建立局长室、综合股、办税服务厅的电脑局域网,对征管软件STI米S系统和会计软件KICL系统编码进行维护,实现征管、会计数据共享。

纳税申报、税款入库、滞纳金、收入进度、完成任务及数据传件均可在电脑上查询,

实现征管各环节相互监控、相互制约、相互促成，快速高效，结果准确。1999年，完成征管软件升级换代。

2001年，实现金税网与州国税局联网。

2003年，在国税局新建的办公楼，进行综合布线和地网建设，实施“金税工程”（税务信息化建设工程），把县城的全部纳税户纳入CTAIS管理系统，加强国税信息化建设，强化人员管理、设备购置及使用管理、网络系统维护、电源管理、机房管理、数据安全保密管理。实现征管数据信息州内集中、网上呈报，基本实现无纸化办公。2004年，实现邮政储蓄点纳税申报。

2005年，成立县国税局推行综合征管领导小组，由主管业务的副局长亲自抓，开展综合征管软件数据管理、补充、修正，集中征、管、查三个部门力量，比照综合征管软件中相关数据，对辖区内管户的税务登记信息、税种登记信息、票种核定信息和认定信息进行逐一清查核定，修改49户。

〔 国税服务管理 〕

1994~2005年，县国税局在干部职工中开展“为纳税人服务，让纳税人满意”活动，注重职业道德建设，规范管理，规范言行着装，文明用语，礼貌对待纳税人，服务客户。2004年建立多功能办税大厅，设立发票配售、咨询服务、税务登记、申报稽查、申报纳税、税款交纳6个窗口，建立党员示范岗、青年文明窗口，设置纳税休息席位，配备饮水机，设置投诉箱。各个服务窗口均有严格的规程和明确的职责，实现申报、审核、征收、登记、咨询一体化服务，为纳税人提供优质、高效、快捷的服务，做到秉公执法、办事公道、文明服务、高效廉洁，杜绝“吃、拿、卡、要”等行为。

2005年，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总经济师为副组长，各股、室（局）负责人为成员的能级管理领导小组，按照《甘孜州国家税务局能级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组织全局职工加强政治、业务学习，全面提高自身素质，年内两次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加州局举行的5~6级、3~4级能级考试。

2005年，开展保持共产党先进性教育活动，制定《雅江县国税局依法治税五年计划》。

雅江县 1991~1993 年税收一览表

表 3-1-13

单位：万元

年度	总税收	其 中				
		工商各税	国企所得税	能交基金	预调基金	教育附加费
1991	417.6	229.7	155	14	16	2.9
1992	488.9	244.6	202.1	15.1	23.9	3.2
1993	639	331	268	12	22	6

雅江县 1994~2005 年国家税收一览表

表 3-1-14

单位：万元

年度	总税收	两税(增值、消费)	备注
1994	248	154.3	
1995	175.4	163.3	

1996	200.5	200.3	
1997	212.6	210.3	
1998	198.3	198.3	
1999	116	116	
2000	103.5	103	
2001	107	83	
2002	105.4	105.4	
2003	120	102	
2004	125.7	97.1	
2005	109.6	91.07	

【地方税务】

【地方税法宣传】

1994年，从“开放治税、综合治税”入手，开展地税成立后的第一个税法宣传月。

1995年，开展税收与法制咨询活动，在县城中心对全民讲解税收与法制。

1996年，加强同国税、财政、广播等部门的联系，以“税收征管与市场经济”这一主题，将宣传工作搞得有声有色、深入人心。

1997年，“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将税法宣传深入人心，增强全民的法制观念。

1998年，“依法治税、诚信纳税”。

1999年，“依法治税、强国富民”。

2000年，“税收与未来”。

2001年，开展“法制宣传、税收知识”竞赛活动，增强纳税户的纳税意识。

2002年，开展主题为“诚信纳税、利国利民”的活动，使“依法纳税光荣、偷税漏税可耻”以及“全民自觉纳税”的良好风气在雅江蔚然成风。

2003年，以“依法诚信纳税、共建小康社会”为主题，在全县开展千人签字活动。

2004年，借地税局成立十周年庆祝活动之际，全面系统地宣传税收知识，形成理解税收、支持财税事业的社会氛围。

2005年，开展“依法治税促发展、执法为民奔小康”的税法宣传月活动。

【地方税征收管理】

1994年10月，按照“加强征管、堵塞漏洞、惩治腐败、清缴欠税”的工作方针，县地税局在税务登记、发票管理、税务稽查、个体集贸市场及涉外税收管理的权限和范围方面与国税局明确划分，强化税收征管，在全县范围内进行纳税户的日常检查。1995年，全县个体工商户330户，从业413人，私营企业1户，国有企业11户；2000年，个体工商户399户，从业人员483人，私营企业1户，国有企业13户；2005年，个体工商户435户，